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 350 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2 月 7 日，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 350 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环保技术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根据《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 350 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检查、听取建设和监测情况介绍、查阅相关资料及讨论，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属技改性质，位于柳州市鹿寨县建中西路 100 号广西柳化氯碱有限公司生产区内，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42'52.56" 北纬 24°27'26.37"，系租用柳化氯碱公司场地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22.9 亩（在现有 8 亩基础上扩大），在现有工程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拆除原有氯化车间并淘汰生产设备设施，保留现有散热车间、办公区等配套设施，新增建筑面积 3070 平方米，主要包括建设办公楼、氯化车间、散热车间等设施，购置破碎机、除尘器、净化吸收塔等装置，采用四级逆流连续氯化工艺（工程塑料制反应器），以工业氯气及外购生石灰（主要成分氧化钙）为原料，依托柳化氯碱公司公用工程，新增消石灰制备工序，新增物料转运、产品分装过程粉尘控制措施，改进氯化反应器材质，改

进二级净化吸收塔工艺设计，通过技术改造升级，将全厂产能扩大为30000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350吨/年漂液规模。项目总投资1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5.5万元。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完成《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30000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350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同年7月18日，柳州市行政审批局以“柳审环城审字(2018)27号”文《关于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30000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350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2020年07月15日获得柳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223588617828L001V，有效期：自2020年07月15日至2023年07月14日止。

项目于2018年10月开工建设，2020年2月竣工并投入调试生产。为了完善项目环保相关手续，依据原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委托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根据2020年7月23~24日和07月30日-31日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编制《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30000吨/年消毒剂(漂白粉)、副产350吨/年漂液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除了办公楼未建，新增包装洗涤塔外，项目设地点、性质、规模、产品、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文件及其批复内容要求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回顾

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环保要求施工，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已消除。

(二) 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

厂区内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收集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同经沉淀处理后的初期雨水及实验室废水经预处理后一并依托柳化氯碱公司污水处理站再处理，最终排入洛清江。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消石灰制备工序（包含卸料和破碎工序、陈化工序、制粉工序及消化器废气）及氯化工序漂粉机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及包装工序产生的废气。

消石灰制备各工序产生废气分别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汇从 19m 高的排气筒排放；漂粉机废气经二级碱液吸收塔处理后同经包装洗涤塔处理后的包装废气汇同从 2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废气以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破碎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产生；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基础减震、厂房阻隔、距离衰减后排放。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消化废渣及生活垃圾。

消化废渣集中堆放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5. 其它措施

制定有相关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生产厂区及厂区道路采取硬化防渗，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委托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单位承运，原辅材料分门别类分片分区存放，设置围堰、导流沟渠、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收集池、循环水池，全面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20年7月23~24日和07月30日-31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规模75%以上，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二）废水监测

初期雨水、生活污水及实验室废水经相应预处理后进入柳化氯碱公司

污水处理站前设点监测，其 pH 值、悬浮物、氟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总氰化物、石油类、硫化物的监测值符合 GB31573-2015《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间接排放限值，五日生化需氧量无相应排放限值，不作评价；

柳化氯碱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外排口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总氰化物、石油类、硫化物的监测值符合 GB15581-2016《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直接排放限值要求，五日生化需氧量、氟化物无相应排放限值，不作评价。

（三）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消石灰制备工序和氯化工序废气经相应处理后，颗粒物、氯、氯化氢排放浓度符合 GB31573-2015《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相应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周界外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最高点符合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边界氯及氯化氢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符合 GB31573-2015《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臭气浓度监测值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

（四）噪声监测

项目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限值。

（五）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年生产时间统计，项目外排废水量、废气量及其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均在柳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在对应项目环评时环境敏感点设置环境质量监测。

（一）空气环境

在项目北面 320m 长冲屯（1#）和西北面 940m 职工宿舍（2#）各设 1 个环境空气敏感监测点，空气中总悬浮颗粒物（TSP）日均浓度符合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浓度限值；氯和氯化氢小时平均值符合 TJ36-79《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表 1“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值要求。

（二）地表水环境

在柳化氯碱公司污水处理站外排废水入河口的洛清江上游 500m（1#）、下游 1300m（2#）、下游 3000m（3#）各设 1 个断面进行地表水水质监测，其 pH 值、氟化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挥发酚、氯化物、氰化物、铅、镉、砷、汞、石油类监测值符合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表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中 III 类标准限值，氯化物监测值符合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表 2“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补充项目标准限值”。

（三）地下水环境

在项目厂址（1#）、项目西北面 700m 的二坪屯（2#地下水流向下游）和项目西北面长冲屯 760m（3#地下水流向下游）处各设 1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其 pH 值、氨氮、耗氧量、硝酸盐（以氮计）、亚硝酸盐氮、砷、汞、硫化物、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硫酸盐、氯化物监测值符合 GB/T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表 1“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中 III 类水质标准，总磷、总氮无相应标准限值，不作评价。

根据现场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基本落实配套环保设施建设且运行正常，产生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结果，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及排污许可证制度，制

定相关管理制度，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废水、废气、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标准要求，产生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影响不大，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与维护，杜绝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跑、冒、滴、漏现象，事故应急池保持空置处于应急状态，确保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
| 1 | 陈雄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80)8222939 |
| 2 | 黄显浩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安环部长 | 18178221107 |
| 3 | Pseif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83)295668 |
| 4 | 张宏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技术部长 | 13600176436 |
| 5 | 梁少芳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生产部长 | 13768691082 |
| 6 | 王志松 | 广西华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监测员 | 13407875503 |
| 7 | 黄俊霖 | 广西环保产业协会 | 高工 | 13597236500 |
| 8 | 罗华萍 | 柳州市环境科学协会 | 讲师 | 13977280198 |
| 9 | 杨学章 | 广西柳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高工 | 18607724261 |

柳州市天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7日

